

渑池县财政局  
渑池县老区建设促进会 文件  
渑池县扶贫开发办公室

渑财预〔2017〕313号



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市级财政老区建设  
专项资金和项目计划的通知

仁村乡、段村乡人民政府、财税所，老区建设促进会；

根据三门峡市财政局、三门峡市老区建设促进会、三门峡市扶贫办《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市级财政老区建设专项资金和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三财预〔2017〕451 号）要求，经研究决定，现下达 2017 年度市级老区建设专项资金和项目（详见附表）。此款系一次性下达，支出时列入 2017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13054 “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抓紧组织项目实施，并做好以下工作：

52

10

**一、严格资金管理。**各有关项目乡镇，要严格按照《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转发〈三门峡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乡级报账制管理办法(试行)〉的通知》(三政办[2016]80号)执行，按确定的项目和工程建设进度拨付资金，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。

**二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。**加强对资金项目的日常管理和监督，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挤占、挪用、截留老区建设财政专项资金。我们将定期或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，如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将严肃处理。

**三、切实加强项目管理。**要严格按照下达的项目实施，任何人任何单位不得随意变更或调整，确保项目尽快完工。要对项目建设进行全过程跟踪问效，确保搞好协调服务和监督。把好项目验收关，确保项目数量、质量达到计划要求。

**四、严格项目验收。**各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下达的项目计划建设内容及相关要求，保质保量完成任务。项目完工后，由县老促会、财政局、扶贫办组织相关部门对项目进行审核验收，并形成验收报告，上报市财政局、老促会、扶贫办。

附：1、渑池县2017年老区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

2、财政农业项目实施方案

渑池县财政局

渑池县老区建设促进会

渑池县扶贫开发办公室

2017年8月1日

## 渑池县2017年市级财政老区建设项目建设资金分配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项目效益	资金分配 (万元)
1	段村乡南岭村连翘种植	种植连翘300亩	帮扶19户71人贫困人口增收	30
2	仁村乡杨河村意蜂养殖	购买意蜂300箱	帮扶18户65人贫困人口增收	23
3	仁村乡马跑泉红色遗址修复	县委县政府及烈士陵园	打造红色教育基地	20
4	县老区建设促进会专项资金	奖励资金		3
	合计			76